

## 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 健全及运行情况的说明

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古智能”或“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并建立了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等下属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相关职能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规范运行，形成了职责明确、相互制衡、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

####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20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0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建立股东大会制度，对股东大会的权责和运作程序做了具体规定。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报告期末，公司共召开了12次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涵盖了公司章程修订、董事监事高管选拔、议事规则及担保制度制定等事项。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股东勤勉尽责。股东大会自建立以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公司各项职责，规范运行。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20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

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构成、权责和运作程序做了具体规定。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报告期末，公司共召开了 13 次董事会会议。历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决议涵盖了董事选拔，议事规则及制度制定、修改公司章程等事项。历次董事会会议均由全体董事亲自出席。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制度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董事对权力义务勤勉尽责。董事会自建立以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科学决策，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2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构成、权责和运作程序做了具体规定。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报告期末，公司共召开了 7 次监事会会议。历次监事会会审议通过的决议涵盖了监事选拔，议事规则及制度制定、修改公司章程等事项。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监事会依法规范运行。会议记录完整规范，监事对权力义务勤勉尽责。董事会自建立以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科学决策，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20 年 11 月 10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

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均按时出席历次董事会、列席历次股东大会、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积极参与公司的重大事项决策，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与行使权力。独立董事具有的丰富专业知识以及认真负责的职业道德在关联交易管理、公司发展战略制定、生产经营决策和治理结构规范化等方面发挥了良好的作用，保障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和经营决策科学性。

##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20年11月10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设董事会秘书1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长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公司股东资料管理、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事宜。

公司的董事会秘书自聘任以来，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筹备历次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公司的规范运行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现行有效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会设立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截至报告期末，各专门委员会的构成情况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召集人	成员
战略委员会	邵安仓	邵安仓、隋晓、路伟
审计委员会	徐国君	徐国君、牛传勇、李玉兰
提名委员会	牛传勇	牛传勇、徐国君、邵安仓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徐格宁	徐格宁、徐国君、李玉兰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的说明》之签字盖章页)

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